

律政司回應傳媒查詢

* * * * *

就傳媒查詢九名人士將因涉及「佔領行動」而被檢控一事，律政司發言人今日（三月二十七日）作以下回應：

律政司司長今年二月八日在立法會答覆提問時已指出，自從約二〇一四年十二月起，律政司刑事檢控科已開始與警方進行溝通或舉行工作會議，向警方提供法律意見，並協助其調查及搜證等工作。其間就個別完成調查的事件，律政司在較早時間已決定如何處理，包括就當中 216 人展開司法程序。

此外，在考慮警方就另外 287 名被捕人士提供的資料（包括約 335 份調查報告、300 份證人口供、130 小時錄像影片、以及 80 份非錄像證物）和研究相關法律問題後，律政司於去年年底向警方就上述 287 名被捕人士提供詳細書面法律意見。

警方今日依據律政司的法律意見向其中九人展開刑事檢控程序，完全是基於法律和執法的考慮。由於有關的刑事法律程序即將展開，律政司不適宜就案情作進一步評論。

律政司重申，檢控人員一直恪守《基本法》第六十三條下的憲制責任，以中立、專業和非政治化的態度處理所有檢控工作（包括涉及「佔領行動」的案件），不受任何干涉。

再者，律政司強調，不應將刑事檢控政治化，包括不應從政治角度揣測是次展開檢控涉及「佔領行動」人士的時間。社會上有揣測今日對「佔領行動」人士採取行動，是候任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的指示。律政司強調，上述揣測毫無根據，更絕對與事實不符。律政司進行刑事檢控時不會向行政部門事先知會，而此次檢控行動亦沒有如傳聞中指事先通知候任行政長官林鄭月娥。正如其他刑事案件，律政司一般在盡快的情況下處理案件。

完

2017年3月27日（星期一）